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YCOON BEVERAGE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大亨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大亨飲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6	575,377	435,766
銷售成本		<u>(479,314)</u>	<u>(365,741)</u>
毛利		96,063	70,02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6	8,660	8,8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62,683)	(12,407)
行政開支		(80,069)	(55,248)
商譽減值虧損	14	(163,208)	(162,17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3	(88,34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持作買賣證券之公允值虧損	7	(28,604)	-
其他經營開支		<u>(75,417)</u>	<u>(10,936)</u>
經營虧損		(393,599)	(161,904)
融資成本	8	<u>(4,615)</u>	<u>(3,851)</u>
除稅前虧損	7	(398,214)	(165,755)
所得稅	9	<u>12,705</u>	<u>(7,963)</u>
本年度虧損		<u><u>(385,509)</u></u>	<u><u>(173,718)</u></u>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59,410)	(175,766)
非控股權益		(26,099)	2,048
		<u>          </u>	<u>          </u>
本年度虧損		<b>(385,509)</b>	<b>(173,718)</b>
		<u>          </u>	<u>          </u>
每股虧損			
基本	10	<b>(21.51港仙)</b>	(14.43港仙)
		<u>          </u>	<u>          </u>
攤薄	10	<b>(21.51港仙)</b>	(14.43港仙)
		<u>          </u>	<u>          </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年度虧損	(385,509)	(173,71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租賃樓宇重估盈餘	7,343	2,358
租賃樓宇重估盈餘產生之遞延稅項支出	(453)	(418)
	<u>6,890</u>	<u>1,940</u>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 之匯兌差額	<u>20,806</u>	<u>9,864</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稅項	<u>27,696</u>	<u>11,804</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經扣除稅項	<u><u>(357,813)</u></u>	<u><u>(161,914)</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33,583)	(164,349)
非控股權益	<u>(24,230)</u>	<u>2,435</u>
	<u><u>(357,813)</u></u>	<u><u>(161,914)</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750	186,1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25,904	—
預付土地補價		5,003	5,161
無形資產	13	2,750	92,954
商譽	14	834	157,820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應收貸款		—	35
		<u>177,241</u>	<u>442,086</u>
<b>流動資產</b>			
持作買賣證券		139,727	—
存貨		104,744	84,515
預付土地補價		152	146
應收貿易款項	11	92,167	86,8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268	14,192
應收貸款		10,062	180
衍生金融工具		843	1,7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2,847	14,24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9,113	234,781
		<u>506,923</u>	<u>436,600</u>
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	22,616
		<u>506,923</u>	<u>459,21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12	52,840	68,805
其他應付款項		93,611	105,931
衍生金融工具		1,318	223
付息銀行貸款		96,033	60,783
應付稅項		4,666	6,825
		<u>248,468</u>	<u>242,56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58,455</u>	<u>216,649</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435,696</u>	<u>658,735</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828	25,754
		<u>3,828</u>	<u>25,754</u>
<b>資產淨值</b>		<u>431,868</u>	<u>632,981</u>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8,641	153,641
儲備	271,173	463,056
	<hr/>	<hr/>
非控股權益	439,814 (7,946)	616,697 16,284
	<hr/>	<hr/>
權益總額	<b>431,868</b>	<b>632,981</b>
	<hr/> <hr/>	<hr/> <hr/>

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0樓1004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硬膠及毛絨玩具、製造及銷售飲品以及證券投資。本集團之經營地點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中國」）。

### 2. 合規聲明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適用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3提供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以本集團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反映之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及與其相關者為限。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聯方之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關聯方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對關聯方之定義作出修訂。因此，本集團已重新評估關聯方之識別方法，並認為該經修訂定義對本集團於目前及過往期間之關聯方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修訂)亦對政府相關實體之披露規定作出修訂。由於本集團內並無政府相關實體，所以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4. 重新編列去年數字**

於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期間，本公司董事發現，本集團去年之財務報表須予重新編列。

下表披露已予作出之調整，以就原先列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項目按附註4(a)及4(b)所述之調整進行對賬。

本集團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原先列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收入	435,766	–	435,766
銷售成本	(365,741)	–	(365,741)
毛利	70,025	–	70,02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8,841	–	8,8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407)	–	(12,407)
行政開支	(55,248)	–	(55,248)
商譽減值虧損	–	(162,179)	(162,179)
其他經營開支	(13,046)	2,110	(10,936)
經營虧損	(1,835)	(160,069)	(161,904)
融資成本	(3,851)	–	(3,851)
除稅前虧損	(5,686)	(160,069)	(165,755)
所得稅	(7,430)	(533)	(7,963)
本年度虧損	<u>(13,116)</u>	<u>(160,602)</u>	<u>(173,718)</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791)	(160,975)	(175,766)
非控股權益	1,675	373	2,048
本年度虧損	<u>(13,116)</u>	<u>(160,602)</u>	<u>(173,718)</u>
每股虧損			
基本	<u>(1.21港仙)</u>	<u>(13.22港仙)</u>	<u>(14.43港仙)</u>
攤薄	<u>(1.21港仙)</u>	<u>(13.22港仙)</u>	<u>(14.43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原先列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3,116)	(160,602)	(173,71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租賃樓宇重估盈餘	2,358	–	2,358
租賃樓宇重估盈餘產生之遞延稅項支出	(418)	–	(418)
	<u>1,940</u>	<u>–</u>	<u>1,940</u>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之 匯兌差額	<u>13,191</u>	<u>(3,327)</u>	<u>9,864</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稅項	<u>15,131</u>	<u>(3,327)</u>	<u>11,804</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經扣除稅項	<u><u>2,015</u></u>	<u><u>(163,929)</u></u>	<u><u>(161,914)</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30)	(164,119)	(164,349)
非控股權益	<u>2,245</u>	<u>190</u>	<u>2,435</u>
	<u><u>2,015</u></u>	<u><u>(163,929)</u></u>	<u><u>(161,91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原先列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經重列)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116	–	186,116
預付土地補價	5,161	–	5,161
無形資產	180,632	(87,678)	92,954
商譽	267,716	(109,896)	157,820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應收貸款	35	–	35
	<u>639,660</u>	<u>(197,574)</u>	<u>442,08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4,515	–	84,515
預付土地補價	146	–	146
應收貿易款項	86,814	–	86,8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192	–	14,192
應收貸款	180	–	180
衍生金融工具	1,729	–	1,7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243	–	14,24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4,781	–	234,781
	<u>436,600</u>	<u>–</u>	<u>436,600</u>
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22,616	–	22,616
	<u>459,216</u>	<u>–</u>	<u>459,21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68,805	–	68,805
其他應付款項	105,931	–	105,931
衍生金融工具	223	–	223
附息銀行貸款	60,783	–	60,783
應付稅項	6,825	–	6,825
	<u>242,567</u>	<u>–</u>	<u>242,56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16,649</u>	<u>–</u>	<u>216,649</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856,309	(197,574)	658,735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47,661	(21,907)	25,754
	<u>47,661</u>	<u>(21,907)</u>	<u>25,754</u>
<b>資產淨值</b>	<u><u>808,648</u></u>	<u><u>(175,667)</u></u>	<u><u>632,981</u></u>

	二零一零年 (原先列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經重列) 千港元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3,641	-	153,641
儲備	627,175	(164,119)	463,056
	<hr/>	<hr/>	<hr/>
非控股權益	780,816	(164,119)	616,697
	27,832	(11,548)	16,284
	<hr/>	<hr/>	<hr/>
權益總額	808,648	(175,667)	632,981
	<hr/> <hr/>	<hr/> <hr/>	<hr/> <hr/>

**(a) 重新編列於收購日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

誠如附註15(b)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收購大亨果茶集團有限公司之82.3%股本。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年報內使用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編製之利潤預測（「六月預測」），以公允值確認可識別之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

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更新及修訂利潤預測，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重新評估在收購日期（即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之公允值（「九月預測」）。本公司計及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之實際表現，以更新及修訂九月預測。結果，管理層修訂利潤預測並重新評估大亨果茶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已調整至約92,954,000港元、商譽已調整至約157,820,000港元，而遞延稅項負債則調整至約25,754,000港元。附屬公司之實際業績與原先預測不同。考慮到附屬公司之實際業績，本集團確認現金產生單位（定義見附註14）賬面值（包括商譽）超出該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之金額（按附註14所述之使用價值計算法得出），並得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商譽減值虧損為約162,179,000港元。

**(b) 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無形資產攤銷進行調整**

因上文(a)所詳述之重新編列（因就無形資產作出調整所致），本集團亦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無形資產攤銷作出約2,110,000港元以及非控股權益分佔溢利作出約373,000港元之調整。

**(c)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文所述重新編列及調整對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重大影響。**

## 5.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分類管理其業務，分類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及地理位置兩方面劃分。本公司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人）以該等資料作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類。概無合併經營分類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類。

1. 證券投資：該分類之收入來自已收取之股本證券投資之股息。
2. 製造及買賣硬膠及毛絨玩具：該分類之收入來自製造及銷售硬膠及毛絨玩具（「玩具分類」）。
3. 製造及銷售飲品：該分類之收入來自製造及銷售飲品（「飲品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評估各分類之表現及在分類間分配資源，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之分類資料之編製方式與董事會所使用之資料一致。就此而言，董事會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類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包括分配至個別可呈報分類應佔之全部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惟若干未分配企業資產及應收貸款除外。

所有負債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惟未分配企業負債除外。

除稅前分類損益不包括未分配利息收入、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及不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類之業務活動的未分配企業開支。

(a)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

	證券投資		製造及買賣硬膠及 毛絨玩具		製造及銷售飲品		總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可呈報分類收入								
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	<u>900</u>	<u>-</u>	<u>393,844</u>	<u>377,998</u>	<u>180,633</u>	<u>57,768</u>	<u>575,377</u>	<u>435,766</u>
可呈報除稅前分類 虧損	<u>(28,404)</u>	<u>-</u>	<u>(29,328)</u>	<u>(1,407)</u>	<u>(329,023)</u>	<u>(145,229)</u>	<u>(386,755)</u>	<u>(146,636)</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	-	(9,566)	(10,590)	(6,388)	(1,547)	(15,954)	(12,137)
預付土地補價攤銷	-	-	(152)	(271)	-	-	(152)	(271)
無形資產攤銷	-	-	-	-	(5,072)	(1,595)	(5,072)	(1,59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	-	-	(88,341)	-	(88,341)	-
商譽減值虧損	-	-	-	-	(163,208)	(162,179)	(163,208)	(162,17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虧損	-	-	-	-	(44,802)	(5,074)	(44,802)	(5,07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	-	-	-	(1,982)	-	(1,982)	-
存貨撇銷，淨值	-	-	(16,988)	(9,580)	(23,446)	-	(40,434)	(9,5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收益	-	-	(88)	977	-	-	(88)	977
出售持作待售非流動 資產收益	-	-	700	1,654	-	-	700	1,6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 列賬之持作買賣 證券之公允值虧損	(28,604)	-	-	-	-	-	(28,604)	-
銀行利息收入	-	-	996	623	112	-	1,108	623
來自客戶之利息收入	-	-	111	-	-	-	111	-
利息開支	(12)	-	(4,603)	(3,851)	-	-	(4,615)	(3,851)
添置非流動分類資產	-	-	2,271	5,988	3,183	468,901	5,454	474,889
可呈報分類資產	<u>139,727</u>	<u>-</u>	<u>316,102</u>	<u>320,821</u>	<u>185,338</u>	<u>386,121</u>	<u>641,167</u>	<u>706,942</u>
可呈報分類負債	<u>-</u>	<u>-</u>	<u>(177,032)</u>	<u>(169,305)</u>	<u>(72,060)</u>	<u>(91,196)</u>	<u>(249,092)</u>	<u>(260,501)</u>

附註：兩個年度內均無分類間銷售。

(b) 可呈報分類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i) 除稅前虧損</b>		
可呈報分類虧損	(386,755)	(146,636)
未分配之利息收入	1,644	6
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	(5,451)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3,103)	(13,674)
	<u>(398,214)</u>	<u>(165,755)</u>
<b>(ii) 資產</b>		
可呈報分類資產	641,167	706,942
應收貸款	10,062	215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32,935	194,145
	<u>684,164</u>	<u>901,302</u>
<b>(iii) 負債</b>		
可呈報分類負債	249,092	260,501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3,204	7,820
	<u>252,296</u>	<u>268,321</u>

(c)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飲品	180,633	57,768
硬膠及毛絨玩具	393,844	377,998
證券投資	900	—
	<u>575,377</u>	<u>435,766</u>

(d)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按下文所指)按地理位置劃分之分析。客戶之地理位置指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位置。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補價、無形資產、商譽及佔聯營公司之權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補價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所考慮資產之實際位置劃分。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乃基於獲分配無形資產之業務所在地劃分。就佔聯營公司之權益而言，乃基於該等聯營公司之業務所在地劃分。

	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原籍地)	14,314	30,905	11,600	13,409
中國	180,633	57,768	139,737	428,642
美國及加拿大	274,592	318,089	—	—
日本	105,838	29,004	—	—
	<u>575,377</u>	<u>435,766</u>	<u>151,337</u>	<u>442,051</u>

(e)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為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10%或以上之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最大客戶		
— 製造及銷售硬膠及毛絨玩具之收入	<u>225,880</u>	<u>252,728</u>
第二大客戶		
— 製造及銷售硬膠及毛絨玩具之收入	<u>66,740</u>	<u>48,083</u>



## 6. 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淨額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之發票淨值，以及本集團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574,477	435,766
股息收入	900	—
	<u>575,377</u>	<u>435,766</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508	623
來自客戶之利息收入	111	—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244	6
	<u>2,863</u>	<u>629</u>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 利息收入總額	2,863	629
其他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收益		
— 不符合資格作對沖交易	(564)	1,506
出售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700	1,6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977
模具收入	602	554
外匯淨收益	2,965	—
分租租金收入	480	—
回撥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	603
雜項收入	1,614	2,918
	<u>8,660</u>	<u>8,841</u>
	<u>584,037</u>	<u>444,607</u>

##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a) 員工成本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68,553	151,152
—其他僱員福利	2,015	74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268	4,551
	<u>185,836</u>	<u>156,449</u>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本年度	2,300	75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3	125
—其他服務	105	—
	<u>2,488</u>	<u>875</u>
存貨成本	475,017	290,9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200	12,334
無形資產攤銷***	5,072	1,595
預付土地補價攤銷	152	271
商譽減值虧損	163,208	162,17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88,341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4,802	5,07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1,982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965)	3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持作買賣證券 之公允值虧損	28,604	—
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	5,4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88	(977)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支出	14,341	3,052
	<u>475,017</u>	<u>290,926</u>

\* 折舊約10,5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476,000港元)亦計入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 僱員福利開支約130,62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16,923,000港元)亦計入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內。

##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利息	-	1,326
承兌票據之推算利息	-	451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b>4,615</b>	2,074
	<hr/>	<hr/>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b>4,615</b>	3,851
	<hr/> <hr/>	<hr/> <hr/>

## 9. 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指：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b>30</b>	4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31)</b>	-
	<hr/>	<hr/>
	<b>(1)</b>	47
即期－中國		
本年度支出	<b>9,449</b>	6,91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b>889</b>	-
	<hr/>	<hr/>
	<b>10,338</b>	6,914
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b>(23,042)</b>	1,002
	<hr/>	<hr/>
所得稅(抵免)／開支	<b>(12,705)</b>	7,963
	<hr/> <hr/>	<hr/> <hr/>

本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二零一零年：16.5%)。

在中國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二零一零年：25%)作出撥備，除非優惠稅率適用於有關附屬公司所在城市。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 10. 每股虧損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59,41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5,766,000港元(經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670,792,291股(二零一零年：1,217,954,801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就該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調整。

因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影響，故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 11.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94,190	101,195
減：減值撥備	(2,023)	(14,381)
	<u>92,167</u>	<u>86,814</u>

所有應收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 賬齡分析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並經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42,309	57,226
31至90天	11,131	28,834
90天以上	38,727	754
	<u>92,167</u>	<u>86,814</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乃主要按信貸方式訂立貿易條款，當中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180天。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款項，以及管理層會定期審核過期之結餘。應收貿易款項均並無計算利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中包括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金額約14,381,000港元(未扣除減值虧損約14,38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4,381,000港元(未扣除減值虧損約14,381,000港元))，須按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獲提供的相若之信貸期償還。由於該聯營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解散，應收該聯營公司之款項已在二零一一年內撇銷。

## 12. 應付貿易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1,472	24,839
31至90天	20,962	21,980
90天以上	10,406	21,986
	<u>52,840</u>	<u>68,805</u>

應付貿易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 13. 無形資產

	高爾夫球會籍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經重列)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經重列)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00	-	-	6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5(b))	-	91,000	700	91,700
匯兌調整	-	2,440	-	2,440
	<u>600</u>	<u>93,440</u>	<u>700</u>	<u>94,740</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600	93,440	700	94,740
匯兌調整	-	5,240	39	5,279
	<u>600</u>	<u>98,680</u>	<u>739</u>	<u>100,019</u>
<b>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0)	-	-	(150)
攤銷	-	(1,517)	(78)	(1,595)
匯兌調整	-	(41)	-	(41)
	<u>(150)</u>	<u>(1,558)</u>	<u>(78)</u>	<u>(1,786)</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0)	(1,558)	(78)	(1,786)
攤銷	-	(4,831)	(241)	(5,072)
減值虧損	-	(87,938)	(403)	(88,341)
匯兌調整	-	(2,053)	(17)	(2,070)
	<u>(150)</u>	<u>(96,380)</u>	<u>(739)</u>	<u>(97,269)</u>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50</u>	<u>2,300</u>	<u>-</u>	<u>2,750</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50</u>	<u>91,882</u>	<u>622</u>	<u>92,954</u>

附註：

- (a) 如附註4及15(b)所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本集團通過收購大亨果茶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大亨果茶集團」）收購其商標及客戶關係。商標及客戶關係之有限年限分別為二十年及三年。商標及客戶關係乃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估值，於收購日之公允值分別約為91,000,000港元（經重列）及約700,000港元（經重列）。
- (b) 攤銷乃分別就商標及客戶關係自收購日起於二十年及三年之餘下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攤銷支出約5,07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95,000港元（經重列））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經營開支內。
- (c) 減值測試詳情列於附註14。

## 14. 商譽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乃分配予根據經營分類而識別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詳情如下：

	飲品分類 千港元 (經重列)	玩具分類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15(b))	316,702	-	316,702
匯兌調整	6,757	-	6,757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23,459	-	323,459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15(a))	-	834	834
匯兌調整	18,140	-	18,140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u>341,599</u></b>	<b><u>834</u></b>	<b><u>342,433</u></b>
<b>累積減值虧損</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
減值虧損	(162,179)	-	(162,179)
匯兌調整	(3,460)	-	(3,460)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5,639)	-	(165,639)
減值虧損	(163,208)	-	(163,208)
匯兌調整	(12,752)	-	(12,752)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u>(341,599)</u></b>	<b><u>-</u></b>	<b><u>(341,599)</u></b>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u>-</u></b>	<b><u>834</u></b>	<b><u>834</u></b>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u>157,820</u></b>	<b><u>-</u></b>	<b><u>157,820</u></b>

誠如附註4及15(b)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收購大亨果茶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內，由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為約316,702,000港元（經重列）。

商譽約834,000港元是從於二零一一年內收購屬玩具分類之新附屬公司而產生，詳情列於附註15(a)。

本集團按以下估算增長率推斷預計現金流量後，根據玩具分類涵蓋三年之詳細預算計劃及飲品分類涵蓋五年之詳細預算計劃使用價值計算法而釐定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該增長率反映現金產生單位之產品線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法之主要假設如下：

	玩具分類	飲品分類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增長率	14.13%	30.40%	30.40%
折現率	10.00%	13.24%	12.02%

經考慮市場預測及研究後，主要假設亦包括穩定的溢利率及管理層對市場佔有率之預期。所使用之加權平均增長率與行業報告內的預測一致。所使用之折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與有關行業板塊相關之特定風險。

除上文所述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所考慮的因素外，本集團管理層現時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可能變動而需要改變其主要估算。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底，管理層察覺到飲品業務面對之激烈市場競爭，業務的唯一產品效應因經典山楂果茶系列仍為業務僅有的主要銷售動力、業務的主要管理人員離職、業務過度擴張及業務之銷售、分銷及行政支出大幅增加，導致大亨果茶集團之業績未如理想。因此，管理層已進行多項商業舉措，以提高其盈利能力，包括縮減其銷售及分銷網絡。然而，削減其銷售及分銷網絡之成本削減措施所帶來的負面影響遠超管理層原先預期，引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大幅下降，並產生經營虧損。

該單位之賬面值被確定為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因此為數約251,54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2,179,000港元（經重列））的減值虧損已予確認，並在本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分別確認及分配予商譽（約163,20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2,179,000港元（經重列）））及無形資產（約88,34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玩具分類方面，經過減值測試後，因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金額，故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 15. 收購附屬公司

### (a)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本集團收購其主要業務為從事投資控股之崇信制品有限公司（「崇信」）（於香港註冊成立）之100%股本。其附屬公司撫州崇信玩具製品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於中國註冊成立）則從事玩具、文具及家電製造及銷售。收購代價為1,000,000港元。收購目的是為實現本集團玩具業務之成本節省目標。

於收購當日，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85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0
應付貿易款項	(51)
應付稅項	(16)
其他應付款項	(985)
	<hr/>
所收購資產淨值	166
商譽(附註14)	834
	<hr/>
所轉讓代價之公允值	1,000
	<hr/> <hr/>
	千港元
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3
崇信應付買方之貸款轉讓金額(以現金支付)	997
	<hr/>
	1,000
	<hr/> <hr/>

並無產生重大之收購相關成本。

有關收購崇信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以現金結算之收購代價	(1,0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0
	<hr/>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u>(820)</u>

商譽來自本集團收購崇信後預期產生之協同效益。預期商譽不可作扣稅用途。

自收購日期以來，崇信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貢獻零收入因其收入已於綜合入賬時抵銷及令本集團之損益錄得除稅後虧損約11,000港元。倘收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經已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會約為575,377,000港元，並帶來除所得稅後虧損約386,118,000港元。該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反映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實際達到之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b)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本集團收購大亨果茶集團有限公司之82.3%股本，該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飲品。大亨果茶集團之主要營運單位為大亨(天津)食品工業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註冊成立，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開始銷售飲品。收購目的是擴大本集團現有業務組合及擴闊收入來源。

於收購當日，大亨果茶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被收購方 之賬面值 千港元	公允值 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公允值 千港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529	(3,212)	54,317
無形資產：			
商標	–	91,000	91,000
客戶關係	–	700	700
應收貿易款項	9,247	–	9,24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25	–	3,8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債項	(58,351)	–	(58,351)
應付貿易款項	(372)	–	(372)
遞延稅項負債	–	(22,122)	(22,122)
	<u>11,878</u>	<u>66,366</u>	<u>78,244</u>
減：大亨果茶集團的17.7% 非控股權益之應佔部份			<u>(13,849)</u>
所收購資產淨值			64,395
商譽(附註14)			<u>316,702</u>
所轉讓代價之公允值			<u><u>381,097</u></u>
			千港元
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300,000
承兌票據			<u>81,097</u>
			<u><u>381,097</u></u>
有關收購大亨果茶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以現金結算之收購代價			300,0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3,825)</u>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u><u>296,175</u></u>

本集團已選擇按所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在大亨果茶集團中的非控股權益。

商譽來自所收購業務之未來預期盈利能力、吸納高技能勞動力、非合約客戶關係、研發技術及本集團收購此新飲品業務後預期產生之重大協同效益。預期商譽不可作扣稅用途。

由於預期可收回全數合約金額，因此應收貿易款項並無減值。

自收購日期以來，大亨果茶集團已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損益分別貢獻收入約57,768,000港元及除稅後溢利約9,461,000港元。倘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經已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應為約453,455,000港元，並帶來除稅後虧損約169,530,000港元（經重列）。該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反映在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實際達到之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收購相關成本約3,890,000港元經已支銷，並計入其他經營開支內。

金額約81,097,000港元指在有效利率為每年5.346%之情況下，承兌票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之公允值（賬面值為90,000,000港元）。於完成日期後，本集團已提早贖回承兌票據，較其賬面值有3,000,000港元之折讓，亦令致確認提早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約5,451,000港元，並已計入其他經營開支內。提早贖回前產生之推算利息為約451,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成本內。

## 16. 比較數字

由於重列去年數字及改變分類的關係，若干比較數字已作調整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並就所披露項目提供比較數字。重新編列之其他詳情已於附註4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之修訂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經已修訂及摘錄如下：

### 「保留意見之基準

#### 範圍限制－飲料部門之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之綜合收益表所載之收入，包括向飲品業務客戶銷售貨品之金額約56,649,000港元，而有關客戶現時已註銷或貴集團已不再與其進行有關業務。貴公司管理層解釋，隨著飲品業務有若干人員辭職後，彼等無法找到或提供若干有關銷售交易之相關資料和證明文件。因此，吾等無法取得充分適當的審核憑據，驗證該等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金額的存在性、完整性和準確性。吾等亦不能進行其他審核程序以信納有關銷售交易的存在性、完整性和準確性。吾等因而不能信納有關金額是否已於財務報表內公允列示。

如對財務報表相關項目作出任何必要調整，可能對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組成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相關要素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相關披露產生連帶影響。

### 保留意見

吾等認為，除對在「保留意見之基準」段落所述事項可能產生之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按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為575,377,000港元，較上年度增長32%（二零一零年：435,766,000港元），而本集團之毛利為96,063,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37%（二零一零年：70,025,000港元）。儘管錄得上述增幅，年內本集團錄得大額虧損385,50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3,718,000港元（經重列）），主要由於本集團飲品部門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分別為163,208,000港元及88,341,000港元。

## 玩具部門

於二零一一年，主要由於美國及歐洲市況不景氣，故玩具部門之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性。雖然珠江三角洲有多個玩具製造商之退出，令管理層得以從現有及新客戶把握新商機，成功將部門收入增加4%至393,84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77,998,000港元），惟該部門於本年度仍錄得29,328,000港元之分類虧損（二零一零年：1,407,000港元）。部門之分類虧損上升主要由於來自美國及歐洲買家之訂單的利潤下跌、中國中山市不乎預期地提早增加最低工資、原材料之成本上升，以及人民幣之持續升值種種原因等構成。部門收購了一個位於江西省之新生產基地，並投資於若干節能設備及其他自動化機器，以求能達到於中長期降低部門之生產成本的目標。

## 飲品部門

飲品業務亦面對困難營商環境。於回顧年度，飲品部門錄得收入180,6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7,768,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1倍。部門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飲品部門自二零一零年九月才成為本集團之一部分，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僅包括其少於四個月之業績，惟其全年業績則包括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內；且管理層於二零一一年亦大力推動部門之銷售。儘管銷售額大幅增加，部門錄得分類虧損329,023,000港元，較上一年度之分類虧損145,229,000港元（經重列）大幅上升，主要由於推動部門銷售而引致錄得龐大之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錄得撇銷存貨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分別為23,446,000港元及44,802,000港元，及由於部門經營業績未如理想，業務前景遜於預期，導致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商標及客戶關係）之減值虧損分別為163,208,000港元及88,341,000港元種種原因所構成。

部門在一個越來越富挑戰性的環境下營運，主要由於來自其他飲品製造商之激烈競爭，以及僅得傳統山楂果茶系列為部門的主要銷售動力和若干部門主要管理層成員辭職所致。加上國內經濟增長及內地消費開支在二零一一年放緩也對部門的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於二零一一年最後一個季度，有具於該部門的表現持續轉差，而其部門規模亦被認為在一個相對短的時間內過度擴張，管理層決定縮減該部門的銷售隊伍以削減銷售及分銷成本，並同時推行措施旨在提高該部門的營運效率及保持其銷售水平。然而，管理層低估縮減部門銷售及分銷網絡及削減成本措施所帶來的負面影響，業務的收入自此顯著下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部門有7個銷售辦事處，以及約250家分銷商和450名員工，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該部門有22個銷售辦事處，約600家分銷商和710名員工。

### 證券投資

本集團於年內開始其證券投資業務並錄得收入900,000港元，為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收到的股息。整體而言，該部門錄得分部虧損28,404,000港元，主要為持有上市股本證券於年末計算之公允值確認未變現虧損港幣28,604,000港元。年內，香港股市受到歐洲主權債務危機，美國經濟復甦緩慢，以及中國政府在其銀行和地產行業實施財政緊縮措施之影響下而非常波動。年內大部分時間投資者信心及市場氣氛薄弱，對本集團所投資之上市證券的價格構成壓力。本集團於年底之證券投資組合主要包括礦業及資源公司，酒店及娛樂公司，工業原材料公司和金融服務公司的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證券投資組合估值為139,727,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年內虧損港幣359,410,000元(二零一零年：175,766,000港元(經重列))及每股基本虧損21.51港仙(二零一零年：14.43港仙(經重列))。本集團錄得除稅後全面虧損總額357,81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1,914,000港元(經重列))，包括租賃樓宇重估盈餘7,34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58,000港元)及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收益20,80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864,000港元(經重列))。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全面虧損總額為333,58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4,349,000港元(經重列))。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506,92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59,216,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69,11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4,781,000港元)(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248,46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42,567,000港元)計算，處於2.04(二零一零年：1.89)的穩健水平。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算，按比例分別為65%及35%(二零一零年：76%及24%)。全部總數為96,0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0,783,000港元)之銀行貸款將於一年內到期，其中65%(二零一零年：76%)按固定利率計息，餘下35%(二零一零年：24%)則按浮動利率計息。

由於配售股份，本公司於年內按每股1.05港元發行150,000,000股新股，籌集款項總額為157,500,000港元。儘管新籌得資金，但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仍下降29%至439,81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16,697,000港元(經重列))，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重大虧損所致。

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受到嚴格監控。本集團訂立的大部分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作管理本集團的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透過銀行融資和股東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以其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其中，負債淨額包括附息銀行借款、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本集團之政策是維持資本負債比率低於75%，確保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25%(二零一零年的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原因為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儘管本集團錄得重大虧損，惟本集團財務狀況仍然穩健，持有充足現金並有充裕的未動用已承諾信貸額支持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營運。



## 前景

鑒於飲品部門之表現欠佳且業務前景遜於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本集團就出售飲品部門連同飲品部門結欠本集團之股東貸款，與一名潛在買方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儘管如此，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經本集團與該潛在買家進行之進一步磋商，各訂約方已同意終止該協議，亦不會要求對方就該次終止承擔責任。玩具及證券投資部門表現仍不盡理想，惟本集團將繼續從事其玩具及證券投資業務，並會盡一切努力於短期內改善該等部門之業績。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首先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後方由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之建議正式批准。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維持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勞明智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主席)；四名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安殷霖女士(營運總裁)、陳玉儀女士及王敬淪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明輝先生、黃國泰先生及梁碧霞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